

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01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
基金主代码	0044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6月1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80,127.35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体现消费新趋势的相关产业，在控制风险前提下精选优质个股，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额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根据宏观经济发展趋势、政策面因素、金融市场的利率变动和市场情绪，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方法，对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的预期收益风险及相对投资价值进行评估，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类资产等资产类别的分配比例。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形成大类资产的配置方案。 消费新趋势指在新消费模式下具有未来消费趋势的产业，如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物联网、智能驾驶、生态农业、精准医疗等，体现消费新趋势的相关产业主要包括传媒产业（文化传媒、营销传播、互联网传媒等）、食品饮料产业（饮料制造、食品加工等）、医药生物产业（化学制药、中药、生物制品、医药商业、医药器械、医药服务

	等)、休闲服务产业(景点、酒店、旅游综合、餐饮等)、商业贸易产业(一般零售、专业零售、商业物业经营等)、家用电器产业(白色家电、视听器材等)及其它相关产业(计算机、电子、通信、汽车、交通运输、非银金融、房地产开发、装修装饰、家用轻工、服装家纺、动物保健)等产业。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中高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10月01日-2022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0,204.62
2. 本期利润	245,846.7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9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242,934.4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26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19%	1.51%	1.16%	0.77%	3.03%	0.74%
过去六个月	-9.19%	1.37%	-7.73%	0.66%	-1.46%	0.71%
过去一年	-4.68%	1.44%	-12.04%	0.77%	7.36%	0.67%

过去三年	40.28%	1.47%	2.68%	0.78%	37.60%	0.69%
过去五年	35.17%	1.22%	10.05%	0.78%	25.12%	0.4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2.64%	1.16%	19.53%	0.75%	23.11%	0.41%

注：1、本基金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

2、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6月15日-2022年12月31日)



注：1、本基金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

2、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40%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蔡国亮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01-07	-	14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7 月加入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兴银基金研究发展部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兴银基金基金经理。
林德涵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05-17	-	8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混沌道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6 年 6 月加入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研究发展部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兴银基金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载明日期。

林德涵先生为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17 日；

蔡国亮先生为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7 日；

王磊先生曾为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 月 13 日

张晓南先生曾为本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7 月 18 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加强了对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价差的分析，确保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管理的制度，并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结合实践予以修订

完善。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的 A 股是巨幅波动的一年，这背后的原因包括俄乌战争的超预期、疫情的发展超预期、美国的通胀超预期等不利因素，同时这些对市场构成较大冲击的宏观变量又是无法提前预判，并且发生之后对其后续的进展亦很难做出有信心的推断。因此，今年在制定投资策略时的难度是比较大的，我们更多采用的是相机抉择的跟随策略。对四季度操作上的一些得失，我们作出了如下总结：

首先，四季度的基金净值大幅反弹，我们做的成功的地方主要在于在 9 月底的时候就已经想通了后面最大的机会和风险都来自于政策的变化。所以当我们在四季度观察到疫情政策可能发生调整时，我们果断加大了前期受疫情影响下跌幅度较大的消费股的布局。在观察到地产政策转向极其积极的一面时，我们立马增加了建材家居板块的持仓。这背后的核心原因是我们在此之前已经做了预案，已经提前选出了不同情境下相对看好的投资标的。

但是，我们必须承认自己对疫情的演变和理解是不清晰甚至是错误的，因此我们在医药板块的布局并没有特别成功，我们完全没有前瞻性的认识到居民对感冒药、发烧药的巨大需求。因此，尽管我们配置了部分医药个股，但因为方向错误，导致本基金基本错过了四季度这轮医药的大行情。

我们认为 2022 年是极其特殊的一年，今年的一些成功投资策略并不具备普适性。展望 2023 年，我们认为市场将更加平稳，投资者对宏观环境的预期也会相对清晰，估值和业绩增速将成为更重要的影响变量，我们对 2023 年的市场取得较好的表现充满信心。最后，我们认为 A 股市场中长期上行趋势不会发生改变，优质上市公司股权的投资回报率相比其他大类资产仍旧具备显著的吸引力，本基金在维持相对较高仓位的同时，将继续聚焦在大消费领域做资产配置，通过精选细分行业和优质个股不断提升产品的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基金份额净值为 1.4264 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存在基金资产净值连续 20 个工作日以上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7,479,200.40	79.77

	其中：股票	7,479,200.40	79.7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68,111.25	19.92
8	其他资产	28,879.48	0.31
9	合计	9,376,191.1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138,599.40	66.4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51,501.00	11.3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9,100.00	3.1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479,200.40	80.9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58	五粮液	4,200	758,898.00	8.21
2	600519	贵州茅台	400	690,800.00	7.47
3	600702	舍得酒业	3,100	493,458.00	5.34
4	601111	中国国航	42,400	449,440.00	4.86
5	603885	吉祥航空	25,500	412,590.00	4.46
6	002271	东方雨虹	11,200	375,984.00	4.07
7	002385	大北农	41,700	371,130.00	4.02
8	600872	中炬高新	9,700	357,639.00	3.87
9	688089	嘉必优	6,938	314,430.16	3.40
10	000568	泸州老窖	1,400	313,992.00	3.4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

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698.9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180.5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8,879.4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286,046.4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20,934.8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226,853.9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80,127.35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未出现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服电话（40000-96326）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